

#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

## 2024 年度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面试公告

根据襄阳职业技术学院《2024 年度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公告》《关于调整 2024 年度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辅导员岗位招聘计划数的公告》和《关于 2024 年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部分岗位计划调整的公告》要求，现将 2024 年度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面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面试人员

经资格复审，确定参加面试人员 103 人（具体名单见附件 1）。

### 二、面试形式、时间及地点

#### （一）面试形式

高校教师岗位采取说课、讲课与答辩方式进行。面试时间总计 15 分钟，其中说课 3 分钟，讲课 7 分钟，答辩 5 分钟。说讲课范围详见《2024 年度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面试教材一览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辅导员岗位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，回答三道题，考官不读题，整体计时 10 分钟。

#### （二）面试时间及要求

高校教师岗位：2024 年 6 月 23 日上午 6:40，面试考生携带本人身份证及面试准考证在候考室报到（注意：7:20 未到达候考室，取消面试资格），8:10 分面试开始。

结构化面试岗位：2024 年 6 月 23 日上午 7:00，面试考生携带本人身份证及面试准考证在候考室报到（注意：7:

40 未到达候考室，取消面试资格)，7:50 面试开始。

### **(三) 面试地点**

襄阳职业技术学院（主校区）智造·工业中心 C 栋

地址：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隆中路 18 号（附件 3）。

**温馨提示：**请各位考生认真确认报考岗位对应的面试报到候考室，提前熟悉考点周边环境，做好路线规划，按时报到。

### **三、面试考场分布**

面试候考室和考场信息，详见附件 1 和准考证。

### **四、面试缴费**

根据襄阳职业技术学院《2024 年度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公告》和鄂价费〔2007〕18 号文件规定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收费标准为每人 50 元。

缴费时间：6 月 17 日至 6 月 18 日 17:00

缴费方式：通过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微信公众号自助缴费系统进入“自助缴费”，点击“零星缴费”，账户名为本人身份证号，密码为身份证号码后 6 位。身份证号码尾数是字母的，在输入时选择字母大写即可。

### **五、准考证打印时间**

2024 年 6 月 20 日至 6 月 23 日 7:40

网上缴费成功考生登录“襄阳职业技术学院人才招聘网站”，进入个人账户，在“我的申请”中下载准考证，未交费考生不能生成准考证。

### **六、面试流程**

(一) 6:40（结构化面试 7:00），考生凭面试准考证和身份证进入候考室安检处存放行李、手机等物品，请提前将

身份证、准考证、文具和必要物品整理好，携带入候考室。7:00（结构化面试 7:20）开始点名，宣读《面试考生须知》，确定参考人数。

（二）7:10（结构化面试 7:30），工作人员组织考生开始两轮抽签，第一轮抽岗位出场签，第二轮抽出场顺序签。考生根据工作人员要求依次抽取面试顺序号，并签字确认。7:20（结构化面试 7:40）未到达候考室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（三）工作人员引导 1 号考生至备课室开始备课，备课时间为 30 分钟。（结构化考生无此环节）；

（四）工作人员引导 1 号考生至对应考场，参加面试。

（五）根据主考官要求完成面试，时间到即停止答题，超时答题无效。

（六）考生面试结束后，考官当场打分，工作人员当场宣布每位考官打分以及考生最终得分。考生最终得分采用“体操计分法”，即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按 5 名考官的平均分进行计算，现场报分，考生签字。

## 六、注意事项

1. 面试当天，考生务必携带①面试准考证、②居民有效身份证参加面试（二者缺一不可）。6:40（结构化面试 7:00）开始进场安检，存放物品，请务必按时进入相应候考室，超时未到的视同缺考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2. 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，根据工作人员要求依次抽取面试顺序号，并本人签字确认。因故不能按时参加面试或面试时因疾病等原因不能继续面试的，视为自愿放弃。

3. 面试实行封闭管理。候考期间考生不得随身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，如已带入的应予关闭，入场时交由工作人员统

一保管。凡未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而随身携带，不论开机与否，一经发现，当即取消面试资格。

4. 考生不得穿戴有明显特征的服装、胸章、饰品等进入面试室，面试时不得透露本人及家庭成员的姓名或本人就读的学校、工作单位、考号、籍贯等信息。如有违反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5. 考生在考试中违纪违规行为，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令第35号）进行处理。

6. 面试公告发布后，由招聘单位通过电话、短信等方式通知考生，考生放弃面试的，不再进行递补。因考生放弃面试导致该岗位达不到规定竞争比例的，该岗位可正常开考。对只有一名考生参加面试的岗位，其面试成绩必须达到75分以上，方可列为体检、考察对象；面试成绩未达到75分以上的，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。

请各位考生保持通讯畅通。考生通讯方式变更的，请及时主动与招聘单位联系。

咨询电话：0710-3568302（人事处）

13597490665（秦老师）

附件：1. 2024年度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面试名单及考场安排表

2. 2024年非在编工作人员招聘面试教材一览表

3. 考点位置地图